

#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 2025 年单位预算

2025 年 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1.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7.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8.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5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5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令，认真执行上级党委和教育行政部门的指示、决定，坚持依法治校，依法护校，努力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以学校、学生发展为本的原则，坚持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的有机结合，用实事求是的思维方法理解并实施“以德育为核心、以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的素质教育”，切实加强和不断改进学校德育工作。

（三）加强德育常规教育管理，培养了学生良好的行为及学习习惯。

（四）坚持管好、用好学校经费，提高办学效益。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对核定的办学经费统筹使用，不断完善学校的分配方案，努力改善教职员的工作、学习、生活条件。

##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1、狠抓基础党建工作，以党建促发展。

加强党建工作，凝聚事业底气，突出党组织在学校工作中的政治核心作用。一是开展好“三会一课”活动，加强党员的学习教育，发挥学校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党员的影响力。二是充分发挥党支部的领导作用，学校所有的重大事情要报请党总支研究决定。三是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通过活动来教育师生。

## 2、齐抓共管，努力构建“平安和谐校园”。

(1) 坚持不懈地搞好学校安全工作，加大对安全工作的管理力度，进一步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完善《学校安全检查制度》。

(2) 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教育活动。利用每周一升旗、班会课等时间，集中对师生进行交通、用电、防火、防溺水、防诈骗、防传染病、防欺凌等方面的安全常识及自救自护知识教育，确保师生安全和教育教学秩序的稳定。

(3) 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学校校长与分管安全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与班主任、科任教师层层签订，划清责权关系。

(4) 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和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通过召开各种形式的安全会议，总结布置安全事宜，发现隐患及时排除。

## 3、加强制度落实，强化学校常规管理，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1) 规范办学行为，加大课堂常规管理。开齐开足教好各类课程，不得随意增减课程和课时，不得随意调整课程难度和教学

进度，规范课后服务内容、时间分配，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和家长负担。

(2) 规范教学过程管理。抓好教学的基本过程管理，使教学工作有计划、有开展、有落实、有总结。

(3) 进一步完善对学校和教师的考核评价。中心校将根据实际，广泛听取广大教职员工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对学校和教师的考核细则，并按细则执行。

(4) 狠抓教学质量。中心校将扎实抓好各年级教学质量工作，学校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既要总结上学年抓教学质量工作所取得的成功经验，又要结合本学年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的。

4、切实做好财务和工会工作及后勤工作，努力提升服务水平。

(1) 要切实加强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规范学校财务行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教代会、财务工作领导小组的监督作用。

(2) 进一步完善学校资产管理制度，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用好现有的经费，使其真正服务于教育教学。

5、切实做好少先队、共青团工作。

少先队和共青团是学校德育工作的主阵地，各校要结合教育主管部门和上级少工委的工作意见，通过开展生动活泼符合少年儿童身心发展规律的活动，来丰富少年儿童校园文化生活，使其成为合格加特长的共产主义事业接班人。



表 2

## 2025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16.18	3,916.18	
205	教育支出	3,916.18	3,916.18	
20502	普通教育	3,916.18	3,916.18	
2050202	小学教育	2,264.44	2,264.44	
2050203	初中教育	696.73	696.7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955.02	955.02	

表 3

## 2025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16.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7.02
30101	基本工资	1,008.06
30102	津贴补贴	142.41
30102	津贴补贴	38.96
30103	奖金	482.01
30107	绩效工资	139.55
30107	绩效工资	325.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2.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6.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0
30228	工会经费	17.67
30228	工会经费	11.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2.67
30302	退休费	635.92
30302	退休费	52.75
30305	生活补助	58.1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86

表 4

## 2025 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 2025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16.1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0.00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3,976.18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976.18	支 出 总 计	3,976.18

注:本表反映单位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 2025 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3,976.18	3,916.18		60.00								
205	教育支出	3,976.18	3,916.18		60.00								
20502	普通教育	3,976.18	3,916.18		6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324.44	2,264.44		6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696.73	696.7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955.02	955.02										

表 7

## 2025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976.18	3,976.18	
205	教育支出	3,976.18	3,976.18	
20502	普通教育	3,976.18	3,976.18	
2050202	小学教育	2,324.44	2,324.44	
2050203	初中教育	696.73	696.7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955.02	955.02	

表 8

## 2025 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政府性基 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				

表 10

## 2025 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注: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 2025 年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916.1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16.18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916.18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全部为教育支出 3916.18 万元。

### 二、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16.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49.32 万元，下降 3.67%，下降原因主要是教师人数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3916.18 万元，占 100%。

####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5 年预算 2264.4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6.83 万元，增长 0.75%，增长原因主要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5 年预算 69.7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7.26 万元，下降 9.98%，下降原因主要是学生人数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2025年预算955.0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3.37万元，下降8.03%，下降原因主要是学生人数减少，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减少。

### **三、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16.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869.68万元，公用经费46.50万元。

(一)人员经费3869.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46.50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 **四、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2025年收支总预算3976.18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全部为教育支出。

### **六、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收入预算 3976.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976.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3976.1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占 98.49%，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49.32 万元，下降 36.73%，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在职教师转退休；二是在职人员减少工资福利减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0 万元，占 1.51%，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7.43 万元，下降 44.15%，下降原因主要是幼儿园学生减少，事业收入减少。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 **七、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支出预算 3976.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6.75 万元，下降 4.71%，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在职教师转退休；二是在职人员减少工资福利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976.18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永安镇中心学校 2025 年预算未批复项目，故未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